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20309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根据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及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0日